中共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党组关于八届

市委第四轮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9月13日至2023年12月27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公路事务中心党组开展了巡察。2024年4月2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向市公路事务中心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中共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党组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中共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党组全面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坚决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坚决整改，严肃认真做好整改落实各项工作。**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迅速部署。**及时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认真落实巡察整改部署要求，研究分析巡察反馈意见，对巡察反馈问题进行梳理和认领，以此为镜全面检视自身工作，剖析问题根源，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落实好各项整改工作，切实把整改化作改进作风、推动工作、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二是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迅速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改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党组书记亲自担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分管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做好反馈意见整改日常工作。**三是聚焦根本问题，立行立改。**根据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部署要求，及时制定整改落实方案，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细化整改措施，实行台账式管理。根据问题性质和整改要求，分类施策、精准发力，绝不避实就虚流于形式，对能够立行立改的整改事项实行逐项销号，整改到位一项对应销号一项。对还未整改完成和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明确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时限，倒逼进度，确保巡察整改问题一个不落、按时完成。**四是注重建章立制，巩固成效。**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边整改，边建章立制，坚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建立长效机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提升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以加强制度执行促规范管理保长效落实，切实以巡察整改实际成效推动清远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巡察整改任务落实情况

（一）关于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工作要求，推动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方面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一是**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化理论武装。2024年召开的23次党组会议和7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等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其他有关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制定印发《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方案》，确保每次学习组织到位、人员到位、工作到位。

**二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抓好国省道公路常态化安全生产，加强对潜在风险点、危险源的排查与整治工作，2024年已开展四个季度国省道公路常态化安全生产检查，进一步防范风险。印发《关于做好 2024年管辖普通国省道新改建和路面改造在建项目汛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加强在建项目安全指导，2024年累计4次对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安全生产督促指导工作，将安全生产落实到一线。制定《2024年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

**三是**学用结合，积极推动工作。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交通强国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认识和理解。推动“学党纪+抓整改”深度融合，把党纪学习教育作为推动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的“助推器”，不断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实际举措，结合项目实际制定“一路一方案”,按照方案理清市与属地政府项目建设管理职责，有序稳步推进项目建设。目前，国道G234线连州茅结岭至三村段改建工程已开工建设，国道G323线阳山沙坪至岭背段改建工程、G358线阳山杜步梅迳至太平路陂桥段改建工程正在推进。

**2.严格落实上级工作要求和切实履行职责**

**一是**加大力度，全力推进广清一体化建设。主动对接相关单位争取尽快落实资源要素，推动项目早日实施。基于《广清一体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市委市政府提出以“因地制宜,突出快速化”为目标,建成一条贯通中心城区的快速化道路,打造清远中心城区“南北大动脉”,中心适时启动了广清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方案，将极大提升广清大道人民路至银盏段的通行能力与服务水平，该项目完成后将有效促进我市工业发展及旅游开发，深入推进广清一体化战略，实现广清“半小时生活圈”。

**二是**加强项目跟进指导，规范完善竣工验收工作。印发《2024年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竣（交）工验收工作实施方案》，成立2024年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竣（交）工验收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跟进指导。2024年已开展4次督导指导和检查，向4个县区发出了《工程项目验收滞后提醒函》。目前省道S114线清远段公路安全生命防护示范工程等工程已完成竣工验收，国道G107线新北江桥（清远大桥）维修加固工程项目正在稳步推进竣工验收工作。加强对各县市区负责的养护专项进行进度和质量督导。在2024年中秋、国庆节前专门到各县（市、区）管辖的国省道公路进行安全检查，并对重点养护项目进行督导。目前，省下达我市2021年和2022年普通国省道重点水毁项目全部完成建设。

**三是**加强统筹规划，提高公路建设水平。2024年实施7个低等级省道路面改造项目，完成135公里路面改造，普通省道三级及以上占比达到93.8%。目前7个项目正在稳步推进。开展2024年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季度督导检查，督促指导国道G358线英德市英城至大湾段公路改建工程加快施工进度，确保完成中央直达资金足额支付。将国道 G358 线英德望埠石脚下至望埠下塘段改建工程进行调整实施。

**3.以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服务“百千万工程”**

**一是**充分开展公路建设，提高公路技术等级。利用奖补资金推进公路建设。2024年，统筹各项前期工作，积极向上级申请补助资金，完成4个省道路面改造工程项目共87KM；2个国道改建工程项目均已获得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批复，目前正在办理用地报批手续。

**二是**及时开展公路养护，保障群众安全出行。学习《清远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办法》，规范受理流程，不断提高热线问题处理的效率和回复质量。重视群众反映问题，每月对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作情况进行通报，沟通工单经办部门，分析差评工单的原因，提出解决办法。2024年中心工单办结率100%，全年无出现黄、红牌，群众满意率从上半年的87%提升至95%。

**三是**加大公路服务设施建设，提升服务水平。加快推进服务区建设及开放运营，2024年9月，东陂服务区和沙河服务区建设完成开放运营，目前我市国省道公路服务设施建成运营19个。加强业务督导，及时将省服务区运营管理相关通报和指导文件通知转发，各县（市、区）公路事务中心全面开展服务设施运营管理及环境卫生检查，提升服务质量，保证有充足的热水供应和干净的停车休息环境。同时，增加5个充电桩，10个充电车位，为过往车辆提供更好更快的充电环境。

**4.压实责任，提高意识形态、统战和保密工作质效**

**一是**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提升防范化解风险意识。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定期分析研判公路领域意识形态风险，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修订完善意识形态相关工作制度，健全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公务员平时考核范围，带动党员干部增强维护意识形态安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是**重视统战工作，落实统战工作主体责任意识。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期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提高统战工作的重视程度。明确统战工作分管领导，落实统战工作主体责任，切实将统战工作情况纳入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报告和党组书记述责述廉报告。

**三是**推动保密工作落实落细。坚持党管保密原则，压实党管保密责任。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保密法》等党和国家保密工作方针政策及相关保密法律法规，树立正确保密观。修订完善保密工作相关制度，及时研究部署总结，筑牢保密工作防线。强化保密组织领导和人员管理，加强保密警示教育和保密学习宣传教育，时刻牢记保密要求。

（二）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风廉政建设方面

**5.规范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行为，避免出现采购问题**

**一是**制定《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采购行为。制定《清远市公路应急抢险中心合同管理制度》，优化合同签订流程，规范合同签订程序，确保合同执行到位。

**二是**加强法规学习，累计组织42人次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工程招标投标法》等政策法规，提高采购专业知识。

**三是**明确市中心区域道路养护管理工作的实施主体，避免再次出现小额工程自主采购问题。

**四是**加强对下属单位的业务指导，督促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强化谈话提醒，就相关企业资质情况、合同主体与承包方不符情况进行核实修正，严格遵守工作规定。

**6.落实“一岗双责”，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一是**强化从严治党管党意识，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印发《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2024年度任务安排》，推动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形式多样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各项制度规定共计22次。党组书记、党支部书记讲纪律党课共计6次。党组书记与班子成员、市管干部、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开展日常廉政谈话共计3次。中心领导与职务晋升人员、新进人员开展廉政谈话，提醒其干净履职，坚守廉洁操守。

**二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动员部署和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各支部按计划累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35次，在“清远公路”公众号等推送3期《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专栏，进一步帮助党员干部准确掌握《条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在“清远公路”公众号推送廉洁文化小视频，组织党员干部观看“小清说案”系列专题视频，切实发挥好违纪行为典型案例以案示警、以案明纪作用。

**三是**开展以案促学警示教育，强化廉政教育效果。召开中心警示教育会，党组书记结合中心违纪违法案例讲授纪律党课，观看市纪委监委摄制的警示教育片。组织党员干部37人到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活动，组织党员干部32人到法院旁听庭审案，用身边案教育身边人，引导党员、干部举一反三、引以为戒。

**四是**印发《关于开展2024年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廉政风险点排查工作的通知》，组织中心123人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并签订廉政风险防控承诺书。

**7.持续加强作风建设，激发主动担当精神**

**一是**主动作为，做好路段整治工作。先后实施国道G240线道路交通安全高风险路段整治、国道G107线清城段交通安全文明样板路整治等工程，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安全交通出行。大力推进清远市中心区域道路机非隔离设施（人行绿道试点）建设，在市中心区域道路选取三段道路进行人行绿道建设，从源头上实行人车分流，规范行人行为，提高通行效率，实现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受伤人数“三下降”，缓解了道路交通压力，有效预防和遏制公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安全保障，隐患治理成效得到了媒体报道。积极探索建立人行绿道共管共治机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清远经验”，被清远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推广。

**二是**开展日常谈话，强化谈话提醒作用。分管领导与部室负责人、部室负责人与部室工作人员开展日常廉政谈话，要求全体工作人员加强作风建设，强化责任担当，履职尽责。

**8.加强对下属单位的监管**

**一是**压实监管责任，印发《关于对市公路应急抢险中心加强监督管理的若干措施》，从重大事项报告、纪律规矩、民主集中制、财务和人事管理等方面对下属单位作出规定，进一步加强对下属单位的监督管理。

**二是**对下属单位开展财务检查，2024年已开展3次财务检查，进一步规范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工作。

**三是**公路应急抢险中心加强自我监督，修订《清远市公路应急抢险中心“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试行）》《清远市公路应急抢险中心现金管理制度》等文件，进一步规范办事流程。

**9.规范财务管理，严守财经纪律**

**一是**规范财务管理工作，对下属单位开展财务检查3次，督促其定期核对往来账目，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工作。

**二是**完整编制部门预算。根据《清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认真做好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公用经费、人员经费的编制工作。严格把控预算红线。办公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执行。

**三是**规范资金结算。制定《清远市公路应急抢险中心现金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现金结算工作流程，防范现金结算产生的廉政风险。分管领导分别同下属单位相关人员开展廉政谈话，通报相关情况，要求工作人员严守工作纪律，提高廉政意识。

**四是**依法依规使用工会经费。指导工会核实情况，将违规使用费用退回中心工会银行账户。加强政策法规学习，2024年4月举办全市公路系统工会干部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专题学习工会法、《广东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提高工会干部业务能力，进一步规范工会财务管理。

（三）关于落实党的建设要求，党建工作落细落实方面

**10.落实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和改进选人用人工作**

**一是**规范人事任免流程。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广东省公务员转任实施办法》等规定，制定干部选拔任用和职级晋升工作指引，完善干部选拔、职级晋升、转任调任等选人用人工作流程。

**二是**党组带头学、业务部门常态学《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公务员转任规定》等文件，提高业务水平。

**三是**明确公路应急抢险中心人事权责，人事任免、岗位设置及聘用等统一由市公路事务中心管理。

**11.加强领导班子建设，促进领导班子履职尽责**

**一是**合理分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明确分工，权责清晰，避免出现权力过于集中的问题。

**二是**班子成员加强政策法规学习。党组成员带头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策法规，加深理解和认识。印发《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杜绝采购违规现象。

**三是**规范执行议事决策制度。指导下属单位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明确“三重一大”事项范围，切实发挥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严格按照要求编发会议纪要，严格党组文件签发，规范文件文号排序。指定专职人员负责会议的记录及文书资料整理。

**四是**严格制定和执行规章制度。学习《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修订此前与“三定”规定不符的相关制度，要求机关各部室及下属单位严格按照新制度开展日常行政工作。规范设置机关党委并负责日常党务工作。

**12.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统筹谋划抓好干部队伍。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选人用人重要论述和对干部队伍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通过公开招录、转（调）任等方式吸收年轻专业干部。

**二是**严格规范管理干部队伍，规范使用和管理编外人员，优化部室人员配置，明确工作职责，避免人浮于事。

**三是**规范管理干部人事档案。独立设置干部人事档案库房。组织人员认真学习《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等文件，提高业务能力。按要求完成所有干部人事档案重要材料的归档工作，规范开展工作。

**13.坚持党建引领，加强作风建设**

**一是**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每年两次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通报情况，分析研判，提出加强和改进措施。每年两次听取机关党建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分析机关党建督促指导机制落实情况，部署相关工作。机关支部均由党组成员兼任支部书记。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印发《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订购《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学习书籍共238本，推动党支部组织党员广泛学习。党组成员到所属党支部讲授专题党课，并对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提出具体要求。

**二是**认真履行定点帮扶责任。支持驻镇工作队工作经费，积极选派人员参加新一轮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组织干部4次赴阳山县岭背镇进行实地调研，向村民进行法治宣传，探访慰问困难群众，实现他们的“微心愿”。各支部深入开展联建共建活动，结合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组织党员干部与结对党组织开展“爱绿植绿护绿兴绿”主题活动，到乡村义务植树，为支持“百千万工程”、绿美清远生态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贡献力量。

**三是**发挥好指导作用。通过及时提醒督促、认真做好指导等举措，指导公路应急抢险中心支部完成换届工作，选优配强支委班子。公路应急抢险中心及时通报工作总结雷同情况，要求工作人员进一步加强工作作风建设。

**四是**积极推进乡村绿化工作，将我市干线公路绿化品质提升贯穿公路建管养全过程，全面推动“绿美”理念在全市干线公路贯彻落实。

**五是**举办“光荣在党50 年”纪念章颁发仪式暨抗洪救灾先进个人慰问活动，以红色传承映初心，党建引领促发展。

（四）关于上轮巡察、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方面

**14.积极主动整改上轮巡察未完成整改问题**

**一是**坚决扛起整改责任，进一步加大巡察、审计整改工作力度，全面梳理上一轮市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进一步加强跟踪问效，针对整改不到位的问题，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落实整改。

**二是**加大对重点项目的督促力度，及时解决项目困难，稳步推进省道S261线连南大麦山至连山小三江段新改建工程。目前，该项目已完成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和施工图批复，正在开展用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评价等专题工作。连南、连山两县正在开展施工招投标工作。

**15.对招投标问题进行重点整改**

**一是**加强招投标法律法规的学习，组织业务人员学习政府采购等法律法规累计42人次，安排人员参加2024年清远市各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业务线上培训，熟练掌握政府采购专业知识。

**二是**明确市公路事务中心为市中心区域道路养护管理工作的实施主体，市中心区域道路实施市场化养护服务管理，避免违规情况再次发生。与抢险中心班子成员进行廉政谈话，通报违规发包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规定，规范重要事项集体决策行为。

**16.落实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整改**

**一是**严格执行干部交流轮岗换岗制度，认真排查在同一职位工作即将满10年人员情况，提前谋划交流轮岗计划，促进干部轮岗换岗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二是**组织业务人员认真学习《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及时整理人事档案，为党组教育培养、选拔任用、监督管理和评鉴人才提供准确、规范的基础数据。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我中心将进一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抓好抓细抓实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一）担子不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班子成员抓住责任制这个“牛鼻子”，牵引带动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要求落到实处。加强作风建设，持之以恒树新风，全力以赴抓落实，毫不松懈纠“四风”。建立长效机制，堵塞制度漏洞，规范权力运行，从源头防止腐败发生。

（二）力度不减，持续抓好整改后续工作。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巩固整改成果，防止反弹回潮；对尚未完全整改到位的，坚决以“钉钉子”精神完成整改任务；对于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积极主动推进落实，确保整改全面到位。同时，深化巡察成果运用，将整改过程中行之有效的工作措施和经验做法，及时转化为完善和规范相关工作的长效机制，力争以高质量整改推动清远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干劲不弱，着力推动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把党员干部在整改落实中激发出来的热情转化为讲落实重落实抓落实的实际行动，以巡察整改为新的起点，倍加振奋精神，倍加发奋努力，完成省、市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持续推进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公开期限：2025年4月7日至5月6日。联系方式：电话0763-3363601；邮政地址：清远市清城区人民二路公路大厦；电子邮箱qygl\_jgdw@gdqy.gov.cn。

中共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党组

2025年4月7日